

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2018 年自主招生考试

精细化工技术专业校测（面试）大纲

一、招生对象

符合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统一招生考试报名资格的应、往届普通高中毕业生，并通过我校组织的综合文化考试，成绩达到本专业要求。

二、考核内容

（一）考生可先行自我介绍及特长展示；

（二）主要内容：

1、**通识知识**：要求考生具备一定的政治理论基础以及学习能力。通识知识试题涉及政治、经济、法律、哲学、时事方面的内容。

2、**专业认知**：考查考生对精细化工技术专业的认同程度。要求考生了解学校、学院和专业基本情况，充分表达对学校、学院和专业的热爱之情。

3、**职业素养**：考查考生参加职业教育学习所必须具备良好的社会交往能力、较强的团队意识和与人相处的技巧。

4、其它能力：

（1）**语言理解和表达能力**：要求考生具备良好的语言文字基础，有一定的快速阅读能力、文字材料理解能力、准确把握主要观点的能力以及清楚而正确地表达观点的能力。

（2）**综合分析能力**：要求考生具有基本的逻辑推理能力、综合归纳能力和分析论证能力。内容涉及自然和社会各个领域，考查考生对各种信息的理解、分析、判断、推理等基本逻辑思维能力。

（3）**反应能力和应变能力**：要求考生理解题意准确，回答问题迅速、准确；对突发事件能准确预见并能迅速做出可操作性强的应对措施。

三、考核形式

考生 5 人（或 7 人）一组在面试组长组织下实施面试。通过随机选题，根据题目要求，发表自己的见解，提出解决问题的方法，并回答面试考官的其它问题。面试结束，经面试组长同意后结束面试。

四、评分标准

通识知识	专业认知	职业素养	其它能力	总分
20	30	30	20	100

五、面试最终成绩的确定

5 位（或 7 位）专家参加面试评分，为保证评分公平公正，去掉最高分和最低分后，取考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考生最终面试成绩。